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 公司地址:高雄市仁武區水管路100號 電話:(07)371-1411

電話:(02)2712-2211

目 錄

項	<u>頁</u>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1
(七)關係人交易	52~58
(八)質押之資產	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其 他	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3.大陸投資資訊	65
(十四)部門資訊	65~67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 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 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 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期:民國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日



安侯建業解合會計師重務府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 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 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 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 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 表達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 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 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 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 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一○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 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 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商品之銷售考量風險及報酬可能在不同的時間點移轉,致收入可能無法在正確之時間 認列,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詳合 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及六(十五)。

KPMG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收入認列會計處理之合理性,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依銷售客戶之交易條件,核對各項憑證,以評估收入認 列截止之合理性。

二、存貨評價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IAS2衡量存貨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含呆 滯損失),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時認列應有之跌價損失。惟存貨評價依存貨呆滯天數評估提 列損失與否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有關存貨評價之會 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及相關揭露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五及六 (四)。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會計政策 之合理性、存貨之評價是否符合既訂之會計政策及瞭解管理階層採用之銷售價及期後存貨 市價變動之情形,並執行抽樣程序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 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 意見中,有關該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 露。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之32.31%及31.25%;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53.15%及63.66%。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 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 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 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 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 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 案。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 之責任。

KPMG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 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 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 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 執行下列工作:

- 2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 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 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 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 對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塑膠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 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 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 能導致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 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 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 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 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KPMG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 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 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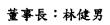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秀蘭 師: 計 子龄懂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 一○七 年 三 月 二十二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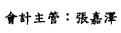


		106.12.31		105.12.31	
	资 <u>走</u> 流動資產:	金額	<u>%</u>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165,145	4	19,877,489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1,581,327	23	97,540,570	2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3,051,878	1	1,848,53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7,971,516	2	7,950,710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4,911,470	1	3,928,28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304,199	-	1,077,36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15,665,975	3	19,845,448	4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17,617,600	4	17,140,140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943,126	1	4,150,892	1
	流動資產合計	184,212.236	39	173,359,433	3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五))	18,538,315	4	18,002,509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八)	194,029,840	41	181,413,222	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69,094,450	14	73,367,695	16
1780	無形資產	431,315	-	489,49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2,156,300	-	1,392,90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七及八)	7,608,580	2	7,640,807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1,858,800	<u>61</u>	282,306,639	62
	資產總計	\$ <u>476,071,036</u>	<u>100</u>	455,666,072	100











身後之裡当 金 頼 % 金 親 % 流動負後: 2100 超期借款(附註穴(十)及八) \$ 14,921,759 3 25,020,737 5 2110 應付租期泉赤(附註穴(小)) 9,495,509 2 9,999,566 2 2170 應付帳款 4,052,981 1 4,561,147 1 2180 應付帳款 4,052,981 1 4,561,147 1 2180 應付帳款 8,452,435 2 7,691,854 2 2200 其他處付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220 其他處付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20 其他處付款 3,480,988 2 1,497,978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穴(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穴(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3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穴(十)) 5,976,635 1 1 23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っ(十)) 7,1274,256 15 80,455,922 17 非流動負債(許 71,274,256 15 80,455,922 17 非流動負債(許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00 處任公司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10 處任公司債(附註六(十)) 7,325,543 2 7,067,119 2 2640 拧屎使本非為負債(附註六(十)) 7,325,543 2 7,067,119 2 2640 拧屎他公司 5,956,661 13 <th></th> <th></th> <th>106.12.31</th> <th></th> <th></th>			106.12.31			
2100 振興者秋(附社六(七)入へ) \$ 14,921,759 3 25,020,737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社六(へ)) 9,495,509 2 9,999,566 2 2170 應付稅款 4,052,981 1 4,561,147 1 2180 應付稅款 4,052,981 1 4,561,147 1 2180 應付稅款 4,052,981 1 4,561,147 1 2180 應付稅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10 其他應付款 5,424,029 1 1,497,978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社六(九)及へ) 6,737,722 1 5,997,635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社六(九)及へ) 6,737,722 1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附社六(十))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附社六(十))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附社六(十))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2570 應好產就分(附社六(十)) 7,262,543 2 7,067,119 2 2570 其他非法該動負債(附社六(五))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金額	%	金額	<u>%</u>
2110 高付起期票券(附往六(へ)) 9,495,509 2 9,999,566 2 2170 處付帳款 4,052,981 1 4,561,147 1 2180 處付帳款 4,052,981 1 4,561,147 1 2180 處付帳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00 其他處付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10 其他處付款 第,452,435 2 7,691,854 2 2220 其他處付款 第,460,688 1 2,410,380 1 2220 其他處付款 第,40,098 1 2,410,380 1 2220 其他處付款 第,46,018 1 1,472,038 2 22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232 一年內到期之長前借(附註六(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30 處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40 長術部款負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70 延延術祭教負債(附註六(十))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法動負債(計註六(二)) 303,847 - 554,950 - 非成動負債(附註六(十)): 303,847	2100		<u> </u>	3	25 020 727	5
2170 商付帐款 4,652,981 1 4,551,147 1 2180 處付帳款 8,452,435 2 7,691,854 2 2200 其他處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8,452,435 2 7,691,854 2 2200 其他處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5,424,029 1 1,497,978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330 其估令封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九)及八)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30 處付公司債(附註六(九)入へ)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逃延所举我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浄確視教負債(附註六(二)) 7,067,119 2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法負債会封 13,106,170 2 13,06,870 2 14,252,627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452,455 2 7,691,854 2 2200 其他應付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20 其他應付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20 其他應付款 5,424,029 1 1,497,978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33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 6,737,722 1 5,997,635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13,012,233 3 12,534,597 3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遽延所得視負債(附註六(十))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消動負債(附註六(五)) 303,847 - 554,95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109,101 3 63,657,408 13 62,139,653 14 10 普通服政 59,786,614 13 62,139,653 14 11 費債他針 13,109,101 3 63,657,408 13 63,						
2200 其他應付款 3,480,988 1 2,410,380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5,424,029 1 1,497,978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送兵所得粮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洋료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成動負債(附註六(二))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成動負債(附註六(二)) 303,847 - 554,950 - 非成動負債合計 13,109,101 3 62,139,653 14 3200 芹本公報 13,06,870 28 142,595,585 31 3310 法定直除公積 11,649,922 2 11,428,970 3 3320 特別當餘公積 51,285,206 11 46,721,324 10 33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5,424,029 1 1,47,978 2321 一年內到期之负弱債(附註六(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3.012,233 .3 12,534,597 .3 流動負債合計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 第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返廷所得親負債(附註六(十二))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返廷所得親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浄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合計 59,786,614 13 62,139,653 .14 負債總計 131,060,870 28 142,595,585 .31 第 #這機服款本 63,657,408 .13 63,657,408 .14 3200 資本公積 52,165,530 11						
2321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附註六(十)) 5,696,600 1 10,742,038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九)及八) 13,012,233 .3 12,534,597 .3 流動負債合計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						L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6,737,722 1 5,997,6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3,012,233 3 12,534,597 3 流動負債合計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远延所得税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303,847 - -554,95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1,060,870 28 142,595,585 31 第 負債總計 131,060,870 28 142,595,585 31 第 算債總計 11,649,929 2 11,428,970 .3 (留盈餘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285,206 11 48,721,324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51,285,206 1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13.012,233 .3 12.534,597 .3 点動負債合計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非流動負債: .71.274,256 .15 .80,455,932 .17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延延所得税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浄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303,847 .554,950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786,614 .13 .62,139,653 .14 負債總計 .131,060,870 .28 .142,595,585 .31 .1649,929 .2 .11.428,970 .3 .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165,530 .11 .48,226,276 .11 3200 黃本谷積 .52,165,530 .11 .48,226,276 .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285,206 .11 .46,721,324 .10<		· · · · · · · · · · · · · · · · · · ·		-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送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 - - - 554,95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77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 27,861,638 6 26,566,185 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逐延所得税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り附註六(十一))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			00,400,702	<u> </u>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9,893,975 2 14,842,298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2530		27 861 638	6	26 566 185	6
2570 送廷所得税負債(附註六(十二)) 14,464,611 3 13,109,101 3 2640 浄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303,847 - .554,95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786,614 13 .62,139,653 .14 負債總計 .131,060,870 .28 .142,595,585 .31 #益(附註六(十二)(十三)):						
2640 浄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7,262,543 2 7,067,11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303,847 - 554,95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786,614 13 .62,139,653 .14 負債總計 .131,060,870 28 .142,595,585 .31 #益(附註六(十二)(十三)):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131.060.870 28 142.595.585 31 堆益(附註六(十二)(十三)):	2070					
權益(附註六(十二)(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第公額盈餘: 11,649,92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第400 其他權益 42.149,818 39 16.2650,639 36 3400 其他權益 推益總計 345,010,166 72 313,070,487					·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63,657,408 13 63,657,408 14 3200 資本公積 11,649,929 2 11,428,970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165,530 11 48,226,27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285,206 11 46,721,324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699,082 17 67,703,039 5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39 62,650,639 69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75,333,470 69 3400 其他權益 37,553,011 18 75,333,470 69				0		
3200 資本公積 11.649,929 2 11.428,970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165,530 11 48,226,27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285,206 11 46,721,324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78.699,082 17 67,703,039 15 保留盈餘合計 182,149,818 39 162,650,639 36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75,333,470 16 堆益總計 345,010,166 72 313,070,487 69	3110		63 657 408	13	63 657 408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165,530 11 48,226,27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285,206 11 46,721,324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78,699,082 17 67,703,039 15 保留盈餘合計 182,149,818 39 162,650,639 36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75,333,470 16 權益總計 345,010,166 72 313,070,487 6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165,530 11 48,226,276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285,206 11 46,721,324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78,699,082 17 67,703,039 15 保留盈餘合計 182,149,818 39 162,650,639 36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75,333,470 16 推益總計 345,010,166 72 313,070,487 6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285,206 11 46,721,324 10 3350 未分配盈餘 .78,699,082 17 .67,703,039 15 保留盈餘合計 .182,149,818 .39 .162,650,639 .36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75,333,470 .16 堆益總計 .345,010,166 .72 .313,070,487 .69	3310		52,165,530	11	48.226.276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78.699,082 17 67,703,039 15 保留盈餘合計 182,149,818 39 162,650,639 36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75,333,470 16 權益總計 345,010,166 72 313,070,487 69						
保留盈餘合計 182,149,818 39 162,650,639 36 3400 其他權益 87,553,011 18 75,333,470 16 權益總計 345,010,166 72 313,070,487 69						
3400 其他權益		保留盈餘合計				
權益總計	3400					
			· · · · ·			

董事長:林健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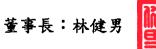






台灣塑膠工	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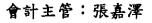
		106年度		<u>105年度</u>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u>金額</u> \$206,709,755	<u>%</u> 100	<u>金額</u> 180,173,192	<u>%</u> 100
5000		<u>173,240,579</u>	<u>84</u>	155,873,996	<u>87</u>
5000	警案毛利	<u></u>	16	24,299,196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十一)(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778,400	3	5,318,083	3
6200	管理費用	4,784,185	2	5,175,49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8,395	-	<u>788,409</u>	-
0500	營業費用合計	11,530,980	5	11,281,983	6
	营業淨利	21,938,196	<u> </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五)(六)(十七)及七):			_10,017,210	<u> </u>
7010	其他收入	6,241,452	3	5,288,122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42,268)	(1)	(1,715,509)	(1)
7050	財務成本	(1,527,802)	(1)	(1,400,34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894,765	14	_28,624,466	16
	税前净利	54,904,343	26	43,813,949	24
7950	滅: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5,521,490	3	4,421,406	2
	本期淨利	49,382,853	23	39,392,543	2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一)(十二)(十三)):				
8310	不重分频至损益之项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77,649)	-	(559,495)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1,817)	-	93,13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8,200		95,114	<u> </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01,266)		(371,251)	<u> </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363,713)	(3)	(4,325,453)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838,705	7	13,334,020	8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08,328	1	1 ,298,98 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236,221	1	341,73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219,541	6	10,649,285	<u>6</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618,275	6	10,278,034	<u>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61,001,128</u>	<u></u>	49,670,577	
			2後		1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 <u>8.62</u>	7.76	<u> </u>	<u>6.19</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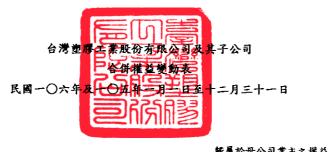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健男 會計主管:張嘉澤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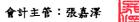






								其他權益項目		
			_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備供出售金	現金流量避險 中屬有效避險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融商品未实 現 損 益	部分之避险工 具利益(損失)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657,408	11,443,715	45,138,549	43,706,916	58,804,131	7,182,538	57,419,371	<u></u>	287,434,904
本期淨利		-	-	-	-	39,392,543	-	_	-	39,392,5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_		<u> </u>	-		(371,251)	(4,388,309)	15,068,813	(31,219)	10,278,0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	-	-	39,021,292	(4,388,309)	15,068,813	(31,219)	49,670,5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87,727	-	(3,087,727)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014,408	(3,014,408)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2,916,667)	-	-	-	(22,916,66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1,103,582)	-	-	-	(1,103,582)
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4,664)	-	-	-	-	-		(14,664)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81)	<u> </u>		-		<u> </u>		(81)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63,657,408 -	11,428,970	48,226,276	46,721,324	67,703,039 49,382,853	2,794,229	72,488,184	51,057	313,070,487 49,382,8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_				-	(601,266)	(6,019,258)	18,280,305	(41,506)	11,618,2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_				<u> </u>	48,781,587	(6,019,258)	18,280,305	(41,506)	61,001,1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939,254	-	(3,939,254)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563,882	(4,563,882)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282,408)	-	-	-	(29,282,408)
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917	-	-	-	-	-	-	9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_		220.042							220,04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_	63,657,408	11,649,929	52,165,530	51,285,206	78,699,082	(3,225,029)	90,768,489	9,551	345,010,166
	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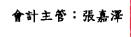


· · · · · · · · · · · · · · · · · · ·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54 00 4 0 40	
	54,904,343	43,813.9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904,294	8,362,993
攤銷費用	545,805	599,995
呆帳費用(回升)提列淨額數	(1,678)	1,747
利息費用	1,527,802	1,400,343
利息收入	(483,538)	(364,369)
股利收入	(5,606,734)	(4,771,9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9,894,765)	(28,624,46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851)	(324)
處分投資利益	(1,762,716)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47,867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10,414	(268,50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5,323,100)	(23,664,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数: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03,340)	66,247
應收帳款	(68,277)	(1,875,198)
應收帳款 - 關係人	(983,188)	(399,123)
其他應收款	(214,914)	49,548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63,700)	5,681,948
存貨	(570,634)	705,242
其他流動資產	207,550	350,5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896,503)	4,579,2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767,294)	215,8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760,581	1,042,620
其他應付款	(824,589)	(514,76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5,079	8,695
其他流動負債	398,591	1,043,0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2,226)	(2,368,6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69,858)	(573,06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566,361)	4,006,175
調整項目合計	(28,889,461)	(19.658.35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014,882	24,155,599
收取之利息	475,019	336,821
收取之股利	22,771,652	17,940,059
支付之利息	(1,459,944)	(2,005,757)
支付之所得税	(1,720,079)	(3,878,393)
营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081,530	36,548,3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 經理人:林健男 $\sim 8 \sim$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918,25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560,664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7,518)	(29,22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89,918)	(2,643,96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10,685)	(3,412,4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903	5,794
應收關係企業往來款(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減少(增加)數		4,238,401	(9,677,15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_	(475,640)	227,2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_	(4,095,793)	(20,448,007)
筹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338,088,287	233,730,759
償還短期借款		(347,987,424)	(221,119,522)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504,057)	10,000,000
發行公司債		6,988,624	-
償還公司債		(10,750,000)	(14,6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3,049,851	4,521,240
償還長期借款		(6,817,635)	(3,186,682)
應付關係企業往來款(列於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增加(減少)		3,780,972	(1,312,547)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39,234)	(199,959)
發放現金股利	_	(29,224,705)	(23,360,116)
筹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_	(43,415,321)	(15,576,82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_	(282,760)	(402,72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12,344)	120,7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_	19.877.489	19,756,7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_	18,165,145	19,877,489



會計主管:張嘉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 經理人:林健男 $\sim 8 - 1 \sim$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三年十一月五日奉經濟部 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仁武區水管路100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 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產銷塑膠原料、化學纖維及有關石油化學工業品等為主,配合國內 外市場需要,歷經多次增資擴展並陸續成立新事業部門,目前已成為多角化經營之企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 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

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

	四宗盲百千州 理事會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 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 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 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 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 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	上級手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 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 『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 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 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 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 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 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 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 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 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及以公允價值為 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107,007,059千元 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18,538,315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 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 損益;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貨幣基金公允價值4,574,268千元,係採持有 供交易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合併公司將其分類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損 益。此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194,029,840千元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第九號時調整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調整。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 分別增加9,174,774千元及3,177,479千元。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 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 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 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 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 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 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合併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 分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 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合併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 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 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 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 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
 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
 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 「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 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所有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 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 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 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 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 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建造合約

現行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中同意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於認列求償及變更時,係修正合約完成程度或合約價款,並於每一報導日以累積基礎重評估合約之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合約之求 償及變更已核准時依合約修改處理。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前述合約修改,預期不 會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 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 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 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u>發布日</u> 2016.1.13	<u>新發布或修訂準則</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u>主要修訂內容</u>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租賃」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 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 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 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 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 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 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 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2)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 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 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 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 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 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 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性質	106.12.31	105.12.31	說明
本公司	台塑開曼	控股公司	100 %	100 %	
本公司	台塑工業美國	聚烯事業	100 %	100 %	
本公司	台塑國際開曼	控股公司	100 %	100 %	
台塑開曼	台塑香港	控股公司	100 %	100 %	
台塑香港	台塑工業(寧波)	塑膠事業	100 %	100 %	註
台塑香港	台塑丙烯酸酯(寧波)	丙烯酸酯事業	-	100 %	註
台塑香港	台塑吸水樹脂(寧波)	吸水樹脂事業	-	100 %	註
台塑香港	台塑聚乙烯(寧波)	聚乙烯事業	-	100 %	註

投資公		業務	所持股權	百分比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性質	106.12.31	105.12.31	說明
台塑香港	台塑聚丙烯(寧波)	聚丙烯事業	-	100 %	註
台塑香港	台塑電子(寧波)	電子業	100 %	100 %	

註: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於民國一○六年一月一日合併台塑丙烯酸酯(寧波)有限公司、台 塑吸水樹脂(寧波)有限公司、台塑聚乙烯(寧波)有限公司及台塑聚丙烯(寧波)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外 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 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 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 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 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 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 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 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 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 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 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 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 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 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 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 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 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 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 量,除減損損失,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 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 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 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 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 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 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 資產,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 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 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 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 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 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 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 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 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 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 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 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 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 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 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 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 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 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 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 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 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 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 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 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 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 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 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 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 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 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 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 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 列部分。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 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 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 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 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 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 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月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 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 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 制。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 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 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 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 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 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 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 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合 資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 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任何其他使資產 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 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 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 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 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 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 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 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 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 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 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 3~55年
- (2)機器設備 2~25年
- (3)其他設備 3~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 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 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 期間認列為費用。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 認列為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 1.商 譽
 - (1)原始認列

係取得永嘉化學公司所產生之商譽。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

4.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 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技術合作費 5~1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 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 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 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 估減損。

針對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可回收金額為個別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 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 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 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 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 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 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 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 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 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 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 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 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 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 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 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 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 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建造合約

合約收入係於很有可能產生收入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內加以認列,包括合約 簽訂之原始金額,加計與合約相關之任何變更、請求補償及獎勵給付等。當工程 合約之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與該工程合約有關之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應於資產負 債表日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為收入及費用。若發生與合約之未來活 動相關之合約成本,該類合約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依合約之性質,完成程度乃依據迄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 之比例計算之。若工程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 的範圍內認列,預期合約損失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3.租金收入

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 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 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 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 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 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 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 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 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 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 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 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 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項目下。惟合併公司得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 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若採用轉入其他權益者,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或轉 入保留盈餘,應於未來期間一致採用。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 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 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 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 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 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税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外,當 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 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
 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 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 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 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 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 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 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普通股股數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 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 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 予以認列。

對於存貨評價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之相關資訊如下: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 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 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	329
銀行存款	1,910,9	5,446,424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14,313,6	590 14,430,736
附買回債券	1,940,1	20 -
	\$ <u>18,165,1</u>	45 19,877,489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投資:	106.12.31	105.12.31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 107,007,059	92,666,128
未上市(櫃)投資: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4,574,268	4,874,442
合 計	\$ <u>111,581,327</u>	97,540,570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報導日	其他綜合損	其他綜合損
證券價格	益税後金額 税後损益	益税後金額税後損益
上漲1%	\$ <u>1,070,071</u>	926,661
下跌1%	<u>(1,070,071</u>) <u> </u>	<u>(926,661</u>) <u>-</u>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051,878	1,848,53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886,796	11,884,480
其他應收款—流動(含關係人)		16,970,174	20,922,812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414
减:備抵呆帳		(3,810)	(5,488)
	\$_	32,905,038	<u>34,650,756</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				
	未	逾期且未减损	逾30天內	逾31~60天	逾61天以上	合	<u></u> 計
106.12.31	\$	32,879,533	24,919	586	-	32,9	05,038
105.12.31		34,625,284	22,091	1,903	1,478	34,6	50,75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1月1日餘額	組評估 <u>減損損失</u> 5,488
減損損失迴轉	 (1,67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810
105年1月1日餘額	\$ 3,741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1,74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5,488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30天~90天,基於歷史違約率,合併公司認 為未逾期之應收帳款擬依0.1%提列呆帳損失。

(四)存 貨

	106.12.31	105.12.31
製成品	\$ 10,664,612	8,938,289
半成品	1,612,192	2,078,210
原料	2,719,401	3,140,331
物 料	619,983	623,176
在製機件	1,775,541	1,698,641
其 他	225,871	661,493
	\$ <u>17,617,600</u>	17,140,140

存貨淨變現價值變動如下: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6年度		
\$	425,280	(566,121)

上述存貨淨變現價值變動皆已列為銷貨成本。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97,144,019	87,970,770
台塑美國公司		56,660,362	54,436,736
台朔重工公司		7,616,375	7,564,531
天龍(薩摩亞)公司		2,973,156	3,161,353
麥寮汽電公司		10,845,857	10,936,483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6,297,821	5,812,301
台塑貨運公司		694,761	706,836
汎航通運公司		100,952	101,718
宜濟建設公司		63,027	62,761
亞台開發公司		23,408	26,561
台宇汽車公司(原台朔汽車公司)		-	-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公司		1,382	1,776
塑化汽車貨運公司		275,864	249,736
台朔環保公司		226,435	255,716
台塑資源公司		5,361,771	4,159,625
台塑建設公司		87,773	91,895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348,135	549,598
台塑烯烴美國公司		2,611,119	2,970,943
Lolita Packaging, L.L.C.		289,745	-
合 資			
台塑旭彈性纖維公司		1,337,432	1,346,738
台塑大金公司		992,930	908,263
台塑三井精密化學公司	_	77,516	98,882
	\$_	<u>194,029,840</u>	181,413,222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22,866,965	21,552,034
台塑美國公司		6,316,205	6,338,725
台朔重工公司		118,039	28,202
天龍(薩摩亞)公司		(128,536)	(1,066,179)
麥寮汽電公司		213,360	1,071,140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651,743	212,249
台塑貨運公司		4,992	29,211
汎航通運公司		(5,130)	(6,781)
宜濟建設公司		266	235
亞台開發公司		(3,153)	(6,454)
台宇汽車公司(原台朔汽車)		38,434	15,936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公司		108	120
塑化汽車貨運公司		26,150	32,204
台朔環保公司		(29,134)	(5,102)
台塑資源公司		(135,857)	(125,158)
台塑建設公司		(4,151)	(3,783)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163,146)	399,419
台塑烯烴美國公司		(138,688)	(81,141)
Lolita Packaging,L.L.C		(5,252)	-
合 資			
台塑旭彈性纖維公司		131,428	145,045
台塑大金公司		159,415	105,648
台塑三井精密化學公司		(19,293)	(11,104)
	\$_	29,894,765	28,624,466

1. 關聯企業

(1)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與合併公司間	主要。 公	營業場 司註		所有梢 及表決梢	
名 稱	關係之性質	之	國	家	106.12.31	105.12.31
台塑石化 公司	主要業務為石油化工原料及基本化學工業之製造與銷售,為合併公司主要原料		台灣		28.56 %	28.56 %
台塑美國 公司	之供應商 主要業務為油品、塑鐵原料及石化原料製 造及銷售,為合併公司主要銷售對象		美國		22.61 %	22.61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已上市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台塑石化公司

106.12.31	105.12.31
\$ <u>314,223,411</u>	304,701,489

.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台塑石化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6.12.31	105.12.31
流動資產	\$ 266,200,257	279,016,496
非流動資產	165,340,469	173,347,153
流動負債	(65,117,512)	(67,918,394)
非流動負債	(22,276,730)	(75,346,015)
淨 資 產	\$ <u>344,146,484</u>	309,099,24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u>2,859,884</u>	34,457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341,286,600</u>	309,064,783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_624,107,892</u>	546,161,413
營業收入 本期淨利		
	\$ <u>624,107,892</u>	546,161,413
本期淨利	\$ <u>624,107,892</u> \$80,175,421	546,161,413 75,768,469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 <u>624,107,892</u> \$ 80,175,421 <u>9,186,884</u>	546,161,413 75,768,469 4,766,685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624,107,892</u> \$80,175,421 <u>9,186,884</u> \$ <u>89,362,305</u>	546,161,413 75,768,469 4,766,685 80,535,154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87,970,770	75,919,673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25,495,629	22,947,957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_	(16,323,294)	(10,882,196)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97,143,105	87,985,434
加:未按原持股比率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	_	914	(14,664)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_	97,144,019	<u>87,970,770</u>
台塑美國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6.12.31	105.12.31
流動資產	\$	123,602,500	134,116,437
非流動資產		172,307,285	161,979,508
流動負債		(14,514,493)	(12,430,352)
非流動負債	_	(24,570,230)	(35,842,021)
淨 資 產	\$ _	256,825,062	247,823,57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_	6,743,441	7,148,023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_	250,081,621	240,675,549
	_	10/4 +	10=+
營業收入	\$	<u>106年度</u> <u>134,789,930</u>	<u>105年度</u> <u>132,501,825</u>
本期淨利	\$	27,772,678	28,139,846
本 州 行 们 其他 綜 合 損 益	Φ		
	-	123,638	113,0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7,896,316	28,252,93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64,252)	103,299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_	28,060,568	28,149,633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4,436,736	49,094,371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2,223,626	5,342,365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56,660,362	54,436,736
	-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	,其	彙總財務資訊:	如下,該等

(2)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 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u>37,817,581</u>	36,651,833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本期淨利	\$	440,045	494,118
其他綜合損益	_	(594,131)	(1,426,964)
綜合損益總額	\$_	<u>(154,086</u>)	(932,846)

- (3)合併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台字汽車公司(原台朔汽車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38,434千元及15,93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對其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分別為29,472千元及66,648千元,因合併公司仍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分別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九日出資美金9,880千元(折合新台幣306,478千元),取得Lolita Packaging, L.L.C. 38%股權。
-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七日按原持股比例25%參與台塑資源公司之現金 增資,總投資金額為美金55,000千元(折合新台幣1,683,440千元)。
- (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九日按原持股比例11.43%參與台塑河靜(開曼) 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總投資金額為美金57,161千元(折合新台幣1,737,518千元。)
- (7)本公司原持有之關聯企業「台塑集團投資(開曼)公司」於民國一○五年一月十三日,進行解散清算,將所持有台塑河靜(開曼)公司股權轉為「台塑國際(開曼)公司」之股本,作為取得台塑國際(開曼)公司發行之新股。民國一○五年一月二十九日因現金增資增加外部股東持股,故持有台塑河靜(開曼)公司股權比例下降為11.43%,並轉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 (8)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參與天龍(薩摩亞)投資公司之現金增資,總投資金額為美金80,000千元(折合新台幣2,558,960千元)。
- (9)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六日參與台塑建設公司之現金增資,總投資金額為85,000千元。
- 2.合 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6.12.31	105.12.31
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2,407,878</u>	2,353,883

	1	06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71,550	239,589
其他綜合損益		(8,840)	(2,578)
綜合損益總額	\$	262,710	237,011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各金融機構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 總計
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775,780	27,771,297	171,780,173	6,044,397	5,158,627	217,530,274
本期新增		-	775	207,143	205,092	6,309,203	6,722,213
處 分		(362)	(78,061)	(766,171)	(137,898)	-	(982,492)
重分類		-	42,288	2,465,057	121,234	(2,525,710)	102,8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_	<u> </u>	(117,402)	(763,419)	(28,652)	(207,682)	(1,117,15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6,775,418	27,618,897	172,922,783	6,204,173	8,734,438	222,255,709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6,684,296	27,117,013	166,112,089	6,144,528	14,223,054	220,280,980
本期新增		91,498	3,666	180,821	112,457	3,081,951	3,470,393
處 分		(14)	(1,132)	(1,160,568)	(320,507)	-	(1,482,221)
重分類		-	105,508	9,931,921	234,347	(11,340,053)	(1,068,2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46,242	(3,284,090)	(126,428)	(806,325)	(3,670,60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775,780	27,771,297	171,780,173	6,044,397	5,158,627	217,530,274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3,861,706	125,692,288	4,608,585	-	144,162,579
本年度折舊		-	931,553	6,662,199	310,542	-	7,904,294
减損損失		-	951,658	1,385,989	10,220	-	2,347,867
處 分		-	(78,061)	(759,488)	(135,891)	-	(973,440)
重分類		-	(4,836)	37,900	(24,835)	-	8,229
匯率變動之影響	_		(18,794)	(247,926)	(21,550)		(288,27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_	-	15,643,226	132,770,962	4,747,071		153,161,259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u>土地</u> \$-	<u>房屋及建築</u> 13,057,942	<u>機器設備</u> 121,074,584	<u> </u>	<u>未完工程</u>	<u>總計</u> 138,819,651
本年度折舊	-	936,722	7,110,440	315,831	-	8,362,993
處 分	-	(1,132)	(1,158,363)	(317,256)	-	(1,476,751)
重分類	-	-	1,669	(519)	-	1,1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1,826)	(1,336,042)	(76,596)		(1,544,464)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3,861,706	125,692,288	4,608,585		144,162,579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6,775,418</u>	11,975,671	40,151,821	1,457,102	8,734,438	69,094,450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6,775,780</u>	13,909,591	46,087,885	1,435,812	5,158,627	73,367,695

1.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六年度對於不符合未來製程所需之設備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2,347,867千元。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 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3.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土地暫以他人名義為 所有權登記之信託土地成本分別為33,529千元及33,946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項下。合併公司已於所屬地政機關辦理信託土地之設定抵押權以保全相 關之權益。

4.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及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七)。(七)短期借款

1.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4,685,409	22,300,654
擔保銀行借款	-	2,500,000
員工借款	 236,350	220,083
合 計	\$ 14,921,759	25,020,737
利率區間	 75%~4.437%	0.730%~4.350%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應付短期票券

106.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公司	0.600% \$	1,0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	0.400%	2,3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股)公司	0.590%~0.867%	1,0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0.419%	2,2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0.410%~0.857%	1,5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0.400%	1,500,000
			9,500,000
减: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491)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合 計

105.12.31

\$<u>9,495,509</u>

10.	.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中華票券公司	0.40%	\$ 1,000,000
大中票券公司	0.39%	1,000,000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0.40%	3,500,0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0.39%	3,5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0.40%	1,000,000
		10,000,000
		<u>(434</u>)
		\$ <u>9,999,566</u>
	保證或承兌機構 中華票券公司 大中票券公司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中華票券公司 0.40% 大中票券公司 0.39% 兆豐票券金融(股)公司 0.4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0.39%

(九)長期借款

1.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00%~4.9875%	107~109	\$ 8,634,332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32%	110	7,997,365
小計				16,631,69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737,722)
合 計				\$ <u>9,893,975</u>

	105.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0.820%~4.989%	106~108	\$ 10,558,240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632%	110	10,281,693	
小計				20,839,933	
减:一年內到期部分				(5,997,635)	
合 計				\$ <u>14,842,298</u>	

2.擔保銀行借款

合併公司為籌措轉投資國內外事業、與(擴)建廠房及其附屬設備、購置機器 設備及其附屬設備暨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所需資金,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與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九家聯合授信銀行團簽約洽借聯貸案貸款,內容如 下:

- (1)額度:新台幣103億元。
- (2)利率:依與各銀行之協議計息。
- (3)期限:七年(含寬限期3年)。
- (4)擔保品:依合約所訂立之雲林縣麥寮鄉六輕段土地設定金額為授信額度之百分 之一百二十作為擔保,設定抵押。
- (5)該合約之限制條件,包含合併公司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之財務 比率應符合規定,如未達規定,應依授信合約停止動用授信額度或應立即清償 已動用之各項貸款,其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 (b)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五十。
- (6)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底之各項財務比率限制均符合聯貸合約規定。
- (7)上列借款截至民國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動用,並已償還2,288,889千元。
- 3.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十)應付公司債

1.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33,558,238	37,308,223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5,696,600)	(10,742,038)
合 計	\$ <u>27,861,638</u>	26,566,185
到期年度	<u> 107~115 </u>	106~115

 2.合併公司民國一○六年及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條件說 明如下:

	101年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第三期 國內無擔
發行總額	7,000,000	5,000,000	9,000,000
106.12.31期末餘額	1,998,686	2,898,698	6,795,553
106.12.31一年內到期	999,073	1,449,256	2,149,349
105.12.31期末餘額	4,497,373	3,947,395	7,893,655
105.12.31一年內到期	2,498,686	1,048,697	1,098,102
發行日	101.5.22	101.9.12	101.11.5
票面利率	1.26% > 1.42%	1.28%、1.40%	1.25%、1.39%、 1.53%
債息基準日	5月22日	9月12日	11月5日
償還情形	第4、5年及	第4、5年及	第4、5年及
	第6、7年	第6、7年	第6、7及
	各償還1/2	各償還1/2	第9、10年
			各償還1/2

	102年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2年第二期 國內無擔 <u>保公司債</u>	103年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6年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11,500,000	8,500,000	6,000,000	7,000,000
106.12.31期末餘額	1,491,668	7,391,967	5,991,883	6,989,309
106.12.31一年內到期	-	1,098,922	-	-
105.12.31期末餘額	6,489,396	8,489,616	5,990,788	-
105.12.31一年內到期	4,997,728	1,098,825	-	-
發行日	102.6.10	102.11.8	103.5.21	106.5.19
票面利率	1.23%、1.52%	1.42%、1.94%	1.83%、1.92%	1.09%、1.32%
債息基準日	6月10日	11月8日	5月21日	5月19日
償還情形	第3、4年及 第 9、10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9、10年及 第11、12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9,788,989	9,607,70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526,446)	(2,540,589)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u>7,262,543</u>	7,067,119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 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準及退休前六個月之 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 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 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 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490,956千 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 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六年度及一○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607,708	9,497,499
計畫支付之福利	(519,349)	(548,74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19,593	247,79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80,977	556,507
企業轉調	 (99,940)	(145,35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788,989	9,607,708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540,589	621,266
利息收入	30,317	9,27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328	(2,988)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66,189)	-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18,401	1,913,036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526,446	2,540,589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01,712	105,830
利息成本	87,564	132,692
	\$ <u>189,276</u>	238,522
营業成本	\$ 112,486	149,743
推銷費用	6,797	8,132
管理費用	69,993	80,647
	\$ <u>189,276</u>	238,522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258,762	794,381	
本期認列	479,449	464,38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u>1,738,211</u>	1,258,762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1.25 %	1.25 %
未來薪資增加	2.85 %	2.5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 提撥金額為128,07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十一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 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 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106年12月31日	ł	曾加金額	減少金額	
折現率(變動0.25%)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00%)	\$	(217,664) 968,975	227,501 (830,255)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未來薪資増加(變動1.00%)		(215,937) 968,923	226,071 (824,44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 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 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 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各大陸公司受當 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14%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 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 分別為277,901千元及271,33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或社會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594,952	2,185,02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1,926,538	2,236,385	
所得税費用	\$ <u>5,521,490</u>	4,421,406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u>98,200</u>	95,114
後領 了 能 重 万 朔 至 預 益 之 項 日 ·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 <u>1,236,221</u>	341,738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 如下:

	105年度
\$ 9,333,738	7,448,371
965,423	940,016
91,933	-
(1,315,759)	(837,158)
(3,505,550)	(3,503,219)
42,408	(24,934)
579,963	398,330
 (670,666)	<u></u>
\$ 5,521,490	4,421,406
\$\$	965,423 91,933 (1,315,759) (3,505,550) 42,408 579,963 (670,666)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民國一〇六年度:

				認列於其他	
	_	年初餘額	<u>認列於損益</u>	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損	\$	966	(966)	-	-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2,024	(7,803)	-	24,2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68,135	(64,978)	98,200	1,301,35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272,099	272,099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	399,068	-	399,0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9,680	-	19,680
其他	_	91,782	48,093	<u> </u>	139,875
合 計	\$_	1,392,907	393,094	370,299	2,156,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	12,054,017	2,343,888	-	14,397,905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018	(50,018)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964,122	-	(964,122)	-
折舊		40,944	24,485	-	65,429
未實現銷貨毛利	_		1,277	<u> </u>	1,277
合 計	\$_	13,109,101	2,319,632	(964,122)	14,464,611

民國一○五年度 :

近れと目かぶす。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34,382	(2,358)	-	32,0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75,684	(402,663)	95,114	1,268,135
未實現銷貨毛損		-	966	-	966
其他	_	27,753	64,029		91,782
合 計	\$_	1,637,819	(340,026)	95,114	1,392,90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	\$	10,096,714	1,957,303	-	12,054,01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8,371	(58,353)	-	50,018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05,860	-	(341,738)	964,122
折舊		41,241	(297)	-	40,944
未實現銷貨毛利	_	2,294	(2,294)	<u> </u>	-
合 計	\$ ₌	11,554,480	1,896,359	(341,738)	13,109,101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6.12.31(註)	105.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432,111	432,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78,266,971	67,270,928	
	\$	78,699,082	67,703,039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u>	4,730,754	4,590,676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u>	<u>6年度(預計)</u> (註)	<u>105年度(實際)</u> <u>12.59</u>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 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十三)資本與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3,657,408 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6,365,741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130,081	8,130,081
庫藏股票交易		16,263	16,26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03,000	202,083
逾期未領股利、董事、監察人酬勞		303,082	83,040
海外公司債轉換		2,997,503	2,997,503
	\$	<u>11,649,929</u>	<u>11,428,97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 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 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 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 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再提百分 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餘 (以下稱扣息後可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 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 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 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 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百分之 五十。

(1)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 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 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790,507 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 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 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 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790,507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 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 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 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 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及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 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 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配服	: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 主之股利									
現	金	\$	4.60		29,282,408	3.60	22,916,667		
3.其他權益(稅後	淨額)								
				财	外營運機構 務報表換算 2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利益	現金流 量避險		
民國106年	1月1日			\$	2,794,229	72,488,184	51,057		
外幣換算	草差異(稅	後淨額):						
合併公	之司				(5,127,492)	-	-		
關聯企	≥業				(891,766)	-	-		
備供出售	「金融資」	產未實現	し損益:						
合併公	(司				-	14,838,705	-		
關聯企	2業					3,441,600	(41,506)		
民國106年	12月31日	餘額		\$	(3,225,029)	90,768,489	9,551		
民國105年	1月1日			\$	7,182,538	57,419,371	82,276		
外幣換算	差異(稅	後淨額)	:						
合併公	、司				(3,983,715)	-	-		
關聯企	業				(404,594)	-	-		
備供出售	金融資	產未實現	1.損益:						
合併公	、司				-	13,334,020	-		
關聯企	業				<u>.</u>	1,734,793	(31,219)		
民國105年	12月31日	餘額		\$	2,794,229	72,488,184	<u> </u>		

(十四)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合併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6年度</u> \$49,382,85	<u>105年度</u> <u>339,392,54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365,74	
	\$7.7	6 6.19

(十五)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204,482,251	177,830,071
工程收入	854,551	905,696
其他營業收入	1,372,953	1,437,425
	\$ <u>206,709,755</u>	180,173,192

(十六)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 撥萬分之五至千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 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9,454千元及 59,169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 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 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合併 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六年度及一○五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	度105年度
利息收入	\$ 48	3,538 364,369
租金收入	15	1,180 151,817
股利收入	5,60	6,734 4,771,936
	\$ <u>6,24</u>	1,452 5,288,122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9,851	324
處分投資利益	1,762,716	-
外幣兌換淨損失	(1,267,590)	(1,882,21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47,867)	-
其他利益	832,229	648,055
其他損失	(631,607)	(481,669)
	\$ <u>(1,642,268</u>)	(1,715,509)

3. 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利息費用	\$	1,538,989	1,458,279
減:利息資本化		(11,187)	(57,936)
	\$	1,527,802	1,400,343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	49%~1.52%	1.30%~4.99%

(十八)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六年及一○五年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 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16,601,421	13,334,020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1,762,7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14,838,705	13,334,020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 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由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所產生。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以往之歷史交易 經驗、目前經濟環境及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標準等。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 群,並未顥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 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 況。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户之應收款項餘額佔合併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6%及3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 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面金額	合 約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负债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3,319,741	23,983,911	11,351,543	8,027,677	2,574,959	2,029,732	-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3,558,238	36,080,430	1,007,100	4,765,805	4,728,770	10,378,555	15,200,200
擔保銀行借款		7,997,365	8,300,609	1,153,783	1,163,121	2,363,598	3,620,107	-
應付短期票券		9,495,509	9,500,000	9,50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505,416	12,505,416	12,505,41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905,017	8,952,680	8,952,680	-	-	-	-
其他流動負債		7,777,432	7,777,432	7,777,432	-	-	-	-
員工借款		236,350	237,768	237,768	-			<u>-</u>
	\$ <u>1</u>	03,795,068	107,338,246	52,485,722	13,956,603	9,667,327	16,028,394	15,200,200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负债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2,858,894	33,589,189	20,219,952	6,191,748	5,128,219	2,049,270	-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7,308,223	39,648,685	7,547,250	3,296,150	5,861,880	6,141,585	16,801,820
擔保銀行借款		12,781,693	13,277,995	3,674,183	1,163,122	2,363,598	6,077,092	-
應付短期票券		9,999,566	10,000,000	10,000,00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253,001	12,253,001	12,253,00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908,358	3,909,554	3,779,242	130,312	-	-	-
其他流動負債		7,351,010	7,351,010	7,351,010	-	-	-	-
員工借款		220,083	221,437	221,437		<u> </u>	<u> </u>	<u> </u>
	\$ <u>1</u>	16,680,828	120,250,871	65,046,075	10,781,332	13,353,697	14,267,947	16,801,820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 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外幣	匯率(元)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	項目							
美	金	\$ 705,661	29.8480	21,062,570	661,155	32.2790	21,341,422	
歐	元	1,110	35.6081	39,525	454	33.8460	15,366	
日	幣	60,873	0.2641	16,077	39,880	0.2768	11,039	
金融負債								
貨幣性	項目							
美	金	318,925	29.8480	9,519,273	416,762	32.2790	13,452,661	
歐	元	712	35.6081	25,353	369	33.8460	12,489	
日	幣	397,011	0.2641	104,851	58,239	0.2768	16,121	
瑞士	法郎	536	30.4659	16,330	212	31.5334	6,68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貨幣性項目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 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 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 金、歐元、日幣及瑞士法郎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114,524千元及78,799千元,兩 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 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 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274,662千元及332,081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 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 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 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 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_合計_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07,007,059	107,007,059	-	-	107,007,059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	4,574,268	<u> </u>	4,574,268	<u> </u>	4,574,268		
小計		111,581,327	107,007,059	4,574,268		111,581,32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165,14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5,934,864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16,970,174			-	<u> </u>		
小計	-	51,070,183						
合 計	\$ ₌	162,651,510	107,007,059	4,574,268	-	111,581,327		

	106.12.31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3,558,23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495,509	-	-	-	-			
短期借款	14,921,75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	16,631,697	-	-	-	-			
長期借款)								
關係人借款	3,910,088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2,505,41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994,929	-	-	-	-			
其他流動負債	7,777,432			~				
合 計	\$ <u>103,795,068</u>	_	-		<u> </u>			

				105.12.31		
					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u>合計</u>
國內上市股票	\$	92,666,128	92,666,128	-	-	92,666,128
私募貨幣市場基金	_	4,874,442		4,874,442		4,874,442
小計	_	97,540,570	92,666,128	4,874,442	<u></u>	97,540,57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877,489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727,530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_	20,923,226	<u> </u>	<u> </u>		<u> </u>
小計	-	54,528,245	<u> </u>		<u> </u>	
合 計	<u>\$</u>	152,068,815	92,666,128	4,874,442		97,540,5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		
應付公司債	\$	37,308,223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999,566	-	-	-	-
短期借款		25,020,737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		20,839,933	-	-	-	-
期借款)						
關係人借款		129,116	-	-	· _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2,253,00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779,242	-	-	-	-
其他流動負債	-	7,351,010	<u> </u>			
合 計	\$_	116,680,828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 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 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 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 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屬上市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 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 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風險管理架構

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管理單位	風險審理
1.利率、匯率變動及	財務部、台塑集團總管理	電腦稽核及定期之自主檢
通貨膨脹	處及本公司總經理室、會	查、財務主管聯席會議、董
	計處	事會、稽核室
2.高風險、高槓桿投	財務部、台塑集團總管理	电脑稽核及定期之自主檢
資、資金貸與他	處及本公司總經理室	查、財務主管聯席會議、董
人、背書保證及衍		事會、稽核室
生性商品交易		
3.研發計畫	各事業部技術處、總經理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
	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研究開發專案會、董事會、
		稽核室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	各事業部經理室及技術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
法律變動	處、總經理室、台塑集團	董事會、稽核室
	總管理處、法務室	

	風險管理單位	風險審理
5.科技改變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
	室、研發中心、台塑集團	董事會、稽核室
	總管理處	
6.企業形象改變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
	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董事會
7.進行併購或轉投資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
	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董事會、稽核室
8.擴充廠房	各事業部廠務室、經理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
	室、總經理室、台塑集團	董事會、稽核室
	總管理處	
9.進貨或銷貨集中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	行情週報會議、產銷會議、
	室、台塑集團總管理處、	經營績效會議
	採購部	董事會、稽核室
10.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	總經理室、法務室、財務	經營管理會議、董事會
移轉	部、股務室	
11.經營權之改變	總經理室、法務室、財務	經營管理會議、董事會
	部、股務室	
12.訴訟及非訟事件	各事業部經理室、總經理	產銷會議、經營績效會議、
	室、法務室	董事會、稽核室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 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投資之程 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 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 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 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2)投資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石化業,石化業為成熟穩定之產業,風險低,且合併公司一向穩健經營、財務健全,不作高槓桿投資。

(3)保證

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母子公司或有業務關聯之關係企業,背書保證 項目多為融資及進口稅捐保證。由於關係企業財務健全、穩健經營,故從未因 背書保證發生損失。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 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 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 充足的財務彈性。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 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 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外匯資金不足部份,均於市場匯率有利時買入即期或遠 期外匯支應。對外幣長期負債,於匯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家國際知名銀行簽 訂長天期遠期外匯或換匯換利合約,俾使合併公司因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之影 響減到最低。

(2)利率風險

針對合併公司浮動利率之長期負債(包含浮動利率計息公司債),為規避利 率波動風險,合併公司經審慎評估金融市場情勢,於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時與數 家國際知名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承作利率皆較投資計劃預估融資成本低。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 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 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報導日之負債資 本比率如下:

	106.12.31	105.12.31
負債總額	\$ 131,060,870	142,595,58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8,165,145)	(19,877,489)
淨負債	112,895,725	122,718,096
權益總額	345,010,166	313,070,487
調整後資本	\$ <u>457,905,891</u>	435,788,583
負債資本比率	<u>24.65</u> %	28.16 %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崩泺入石柟	——————————————————————————————————————
台塑石化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公司	關聯企業
麥寮汽電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勝高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貨運公司	關聯企業
亞台開發公司	關聯企業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環保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資源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關聯企業
華亞汽電公司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華亞鋼鐵(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貨運(寧波)公司	關聯企業
福欣特殊鋼公司	關聯企業
台塑旭彈性纖維公司	合 資
台塑大金公司	合 資
台塑三井精密化學公司	合 資
南亞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纖維公司	其他關係人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其他關係人
南亞電路板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中石化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必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香港)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廣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南通)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膠膜(南通)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膠膜(惠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惠州)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廈門)公司	其他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兴合併公司人關你
南亞加工絲(昆山)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印尼)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美洲)公司	其他關係人
越南台灣興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
福懋興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醋酸化學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生醫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地毯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出光公司	其他關係人
虹京資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塑膠(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集團熱電(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興業(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化苯酚(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海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賴商台塑海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亞朔開發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南亞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灣營德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亞太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廈門長庚醫院	其他關係人
台塑港務(寧波)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台灣分公司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鋼公司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明細如下: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11,867,217	9,066,453
合資	634,613	519,258
其他關係人	24,584,804	21,114,479
	\$ <u>37,086,634</u>	30,700,190

.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期末未結清餘額如下(帳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1,799,927	1,547,314
合資	18,298	52,608
其他關係人	3,093,245	2,328,360
	\$ <u>4,911,470</u>	3,928,282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公司之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均為月底結算27天內收款;對其他國外關係人公司皆為O/A60天、O/A90天或即期L/C收款。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84,227,514	72,303,860
其他		795,650	772,935
合資		26,697	20,199
其他關係人	_	3,783,846	3,118,988
	\$_	88,833,707	76,215,982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期末未結清餘額如下(帳列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106.12.31	105.12.31
^丽 研亚 采 台塑石化公司	\$ 8,101,4	64 7,364,194
其他	70,1	44 43,491
合資	3,5	24 1,787
其他關係人	277,3	03282,382
	\$ <u> 8,452,4</u>	35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差異,均為月底結 算27天內付款。

3.財產交易

(1)合併公司出售土地及設備(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	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150	150	_	-
合資		9	-	24	-
其他關係人		1,178	664	109	<u> </u>
	\$	1,337	814	133	

(2)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入土地及設備(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663	439
其他關係人	72,008	150,840
	\$ <u>72,671</u>	151,279

.

合併公司期末未結清餘額如下(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 <u>1,045</u>	377

4.資金融通情形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如下: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		
		1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台朔重工公司	\$	2,871,040	1,400,000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4,259,500	8,041,750
其他		-	150,000
合資		228,398	-
其他關係人			
賴商台塑海運公司		4,238,500	3,530,039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3,040,500	3,979,750
其他			1,774,800
	\$	14,637,938	18,876,339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係人往來利息分別為 19,032千元及23,804千元,表列於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關係人往來利息分別為 17,129千元及618千元,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5.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1)合併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如下:

關聯企業	106.12.31	105.12.31
爾斯亚来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 21,639,8	300 33,247,370
其他	3,208,0	560 -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15,457,3	<u>372</u> <u>12,472,657</u>
	\$ <u>40,305,8</u>	332 45,720,027

6.其他交易

(1)合併公司應向關係人收取污水處理收入、碼頭使用收入及海放管使用收入等如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關係人
	1	06.12.31	105.12.31
關聯企業	\$	12	5
聯合控制個體		2,987	-
其他關係人		1,581	80
	\$	4,580	85

(2)合併公司應支付予關係人水電蒸汽費如下: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106.12.31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1,106,806	1,024,519	
其他	161,720	69,907	
其他關係人	 244,370	274,059	
	\$ 1,512,896	1,368,485	

7.應收代墊款項

(1)合併公司因代關係人墊付工程設計服務費如下: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			
		106.12.31		
關聯企業	\$	1,004,425	641,274	
其他關係人			303,946	
	\$_	1,004,425	945,220	

(2)合併公司因代關係人墊付設備款之訂金如下:

	墊付款項 <u>(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u> 106.12.3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 <u></u>	414

8.租賃

合併公司租予關係人辦公室及大樓等之租金收入如下: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2P -7/4 A 1/4		106年度	
關聯企業			
台塑石化公司	\$	16,568	16,568
台朔重工公司		61,457	61,707
其他		6,900	5,849
合資		8,167	8,917
其他關係人			
南亞塑膠公司		25,251	25,958
其他		17,723	12,401
	\$	136,066	131,400

出租予關係人之租賃價格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水準而定,並依租賃契約規定 (按每月、每半年或每年)收取租金。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	0十反	
短期員工福利	\$	76,053	64,67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抵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抵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塑石化股票	\$	10,712,252	9,700,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建築物及		2,183,879	1,976,270
	機器設備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定期存單	_	34,658	34,648
		\$_	12,930,789	11,711,61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如下:

 106.12.31	105.12.31
\$ 40,305,832	45,720,027

106 年 府

105 年 府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背書保證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06.12.31	105.12.31
之信用狀	<u>\$</u>	535,719	90,716

(三)本公司間接轉投資公司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因營運需求,向各銀行洽借美金計 1,210,000千元之授信額度,依各銀行要求出具承諾函,本公司與關係人共負監督台 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完成借款清償。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 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 延所得稅;惟,將影響合併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 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分別增加307,822千元及622,731千元。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6 4	手度			105 3	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332,215	2,895,081	-	8,227,296	5,398,437	2,891,019	-	8,289,456
勞健保費用	384,627	236,686	-	621,313	367,841	223,632	-	591,473
退休金費用	292,208	174,969	-	467,177	323,946	185,915	-	509,86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75,414	107,779	-	283,193	173,130	106,315	-	279,445
折舊費用	7,586,382	317,912	-	7,904,294	8,006,069	356,924	-	8,362,993
攤銷費用	523,287	8,218	14,300	545,805	568,104	9,204	22,687	599,99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r—-	貸出資金	貸與	往来	是否	本期最	期末	貨際動	利率	資金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掶 併	,	對個別對	資金貸與	
編號	дыдж	N 75	1-1-	為關	4-701-44	204.214			貸與		通育金必	抵呆帳			象育金貨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係人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性質	來金額	要之原因	金額	名稱	價值	與限額	總限額	備註
0	本公司	台塑石化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9,500,000	6,000,000	-	1.408%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8,000,000	6,000,000	-	1.408%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8,000,000	6,000,000	-	1.408%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無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2,720,000	9,871,040	2,871,040	1.408% ~1.409%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台塑集團開 曼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8,041,750	4,259,500	4,259,500	1.408% ~1.409%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無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50,000	-	-	1.408% ~1.409%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500,000	-	-	1.409%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244,800	-	-	1.409%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無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200,000	-	-	1.408%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台塑河靜 (開受)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6,731,713	3,040,500	3,040,500	1.408% ~1.409%	-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台塑河静台 潜分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30,000	-	-	1.409%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赖商台塑海 運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8,353,422	8,008,500	4,238,500	1.408% ~1.409%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69,002,033	138,004,066	
0	本公司	台塑勝高日 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550,000	-	-	1.000%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無	-	69,002,033	138,004,066	
1	台塑電子 (寧波)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是	123,336 (RMB27,000)	-	-	3.480%	2	-	短期資金 調度	-	魚	-	148,593	297,185	(註4) (註5)

~59~

編號	貸出資金	貸與	往来	是否 為關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 貸與	業務往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擔任	来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資金貸與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係人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性質	来金額	要之原因	金額	名稱	價值	與限額	總限額	備註
1	台塑電子	台塑三井	其他應收	是	91,360	91,360	91,359	3.480%	2	-	短期資金	-	魚	1	118,874	297,185	(註4)
	(事波)		款~關係人		(RMB20,000)	(RMB20,000)	(RMB20,000)				調度						
2	台塑工業	台塑三井	其他應收	是	137,040	137,040	137,039	3.480%	2	-	短期資金	-	魚	-	11,573,452	28,933,631	(註4)
	(寧波)		款-關係人		(RMB30,000)	(RMB30,000)	(RMB30,000)				調度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 註2:(1)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 要者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 (2)本公司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以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 象以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 (3)子公司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 他對象以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4)子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之總額以百分之四十為限,惟該公司貸與受同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非台灣地區公司,不在此限。。
- 註3:期末餘額係董事會決議之額度。
- 註4: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採新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為RMB1:NTD4.568換算;實際動支金額採新 台幣對人民幣之匯率RMB1:NTD4.567965換算。
- 註5: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编	背書保 證者公	<u> </u>	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期末背 書保證	貨際動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	背書保 證最高		屬 子公司 對母公司	
芄	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證限額	餘額	餘額	支金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保證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 公司	6	224,256,608	32,300,800	21,639,800	21,639,800	-	6.27 %	448,513,216	N	N	N
0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 公司	6	224,256,608	15,694,038	15,457,372	15,457,372	-	4.48 %	448,513,216	N	N	N
0	本公司	台塑資源公司	6	224,256,608	3,271,870	3,208,660	3,208,660	-	0.93 %	448,513,216	N	N	N

註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本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公司之淨值1.3倍,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淨值前款最高 總額之二分之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末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捋 成 或 出資情形	備註
本公司	亞太投資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8,743	777,804	16.17 %	4,263,286	16.17 %	(註1)
本公司	麥寮工業港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574	539,486	17.99 %	975,818	17.99 %	(註)
本公司	台翔航太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3	11,026	0.81 %	14,562	0.81 %	(註)
本公司	中華電視	-	以成本街量之金融資產	1,769	28,609	1.05 %	48,569	1.05 %	(註1)
本公司	中加投資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	8,250	0.80 %	12,333	0.80 %	(註1)
本公司	台塑開發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46	90,010	18.00 %	296,382	18.00 %	(註)
本公司	翔和飛機租賃	-	以成本街量之金融資產	2,071	-	9.55 %	-	9.55 %	
本公司	六輕汽車貨運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街量之金融資產	2,642	24,013	12.00 %	39,485	12.00 %	(註)
本公司	台塑網科技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5	13,331	12.50 %	63,131	12.50 %	(註1)
本公司	台塑海運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街量之金融資產	2,429	15,000	15.00 %	136,993	15.00 %	(註)
本公司	台塑海洋運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856,948	19.00 %	8,601,833	19.00 %	(註1)
本公司	台塑通運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4	1,691	18.11 %	57,320	18.11 %	(註)
本公司	廣源投資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50,000	3.91 %	51,376	3.91 %	(註1)
本公司	中央租賃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3	-	1.43 %	-	1.43 %	
本公司	台灣營德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60	21,600	18.00 %	26,967	18.00 %	(註])
本公司	兆豐成長創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25,000	1.97 %	24,291	1.97 %	(註1)
台塑開曼	上偉(江蘇)碳鐵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1,335	18.00 %	73,847	18.00 %	(註)
台塑國際(開曼)	台塑河靜開曼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4,707	15,984,213	11.43 %	14,963,956	11.43 %	(註)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783,357	61,023,500	9.88 %	61,023,500	9.88 %	
本公司	台化鐵維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98,744	20,470,625	3.39 %	20,470,625	3,39 %	
本公司	南亞科技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334,815	25,512,934	11.21 %	25,512,934	13.37 %	
本公司	兆豐國際私募美元 豐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4,979	4,574,268	25.00 %	4,574,268	25.00 %	

(註):股權淨值係按民國一〇六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1):股權淨值係按民國一〇六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期	初	Ņ	A		Ť	出		——————————————————————————————————————	*
買、賣 之公司	稚類及 名 稍	料目	對泉	關係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Lolita Packaging, L.L.C.	酮聯企業	-	-	-	306,478	-	-	-	-	-	289,745 (註1)
本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台塑資源公 司	關聯企業	416,250	4,159,625	168,344	1,683,440	-	-	-	-	584,594	5,361,771 (112)
本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台塑國際開 受公司	子公司	50	15,441,078	1	1,738,438	-	-	-	-	51	15,984,457 (註3)
	公司有價證券	以成本街量之 金融資產-非 流動	1	其他關係 人	508,237	15,440,968	56,470	1,737,518	-	-	-	-	564,707	15,984,213 (雄4)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朔	初) j	۸.		Ť	出		期	末
買、貴 之公司	種類及 名 稱	料目	對象	關係	股數	 全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南亞科技公司股	備供出售金融	南亞科技公	其他關係	367,538	17,752,078	-	-	(32,723)	2,560,664	797,948	1,762,716	334,815	25,512,934
	*	資產一流動	5) -	λ.						(註5)				(註6)

(註1):期末金額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5,252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11,481)千元。

(註2):期末金額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135,857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345,437)千元。

(註3):期末金額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147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1,195,206)千元。

(註4):期末金額包含依期末匯率評價調整數(949,541)千元。

(註5):處分南亞科技公司股票之成交價為2,586,278千元,於扣除手續費及證券交易稅等相關費用 25,614千元後,售價為2,560,664千元。

(註6):期末金額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8,558,804千元。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	情形			與一般交易 形及原因	愿收(付)羿	糠、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1,809,292)	(6.94)%	月底結算27天	-		1,145,834	9.40%	
本公司	台化纖維	11	"	(6,490,522)	(3.81)%	月底結算27天	-		732,814	6.01%	
本公司	台塑石化	關聯企業	"	(7,081,340)	(4.16)%	月底結算27天	-		598,585	4.91%	
本公司	台朔重工	n	"	(246,562)	(0.14)%	月底結算27天	-		3,098	0.03%	
本公司	台塑大金	合資	"	(617,808)	(0.36)%	月底結算27天	-		17,506	0.14%	
本公司	麥寮汽電	關聯企業	"	(363,160)	(0.21)%	月底結算27天	-		39,124	0.32%	
本公司	福懋興業	其他關係人	п	(335,499)	(0.20)%	月底結算27天	-		16,118	0.13%	
本公司	南亞塑膠(廣州)	其他關係人	"	(449,089)	(0.26)%	0/A 60天			106,432	0.87%	
本公司	南亞塑膠(南通)	п	"	(113,261)	(0.07)%	0/A 60天	-		51,839	0.43%	
本公司	越南台灣興業公司	"	"	(448,430)	0.26 %	0/A 60天	-		48,318	0.40%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	"	"	(232,625)	(0.14)%	0/A 60天	-		87,834	0.72%	
本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母子公司	п	(8,396,035)	(4.93)%	0/A 90天	-		1,580,907	12.97%	(註1)
本公司	台化塑膠(寧波)	其他關係人	"	(2,498,300)	(1.47)%	0/A 60天	-		649,734	5.33%	
本公司	台塑美國	關聯企業	"	(3,997,829)	(2.35)%	0/A 90天	-		1,151,465	9.45%	
本公司	台灣營德	其他關係人	"	(203,668)	(0.12)%	月底結算27天	-		19 ,72 1	0.16%	
台塑工業(寧波)	本公司	母子公司	"	(856,560)	(1.88)%	月底結算30天	-		77,257	1.43%	(註1)
台塑工業(寧波)	南亞膠膜(南通)	其他關係人	"	(287,406)	(0.63)%	月底結算30天	-		43,591	0.81%	
台塑工業(寧波)	南亞塑膠(南通)	其他關係人	"	(570,454)	(1.26)%	月底結算30天	-		61,788	1.15%	
台塑工業(寧波)	南亞塑膠(廈門)	"	11	(213,202)	(0.47)%	月底結算30天	-		19,533	0.36%	
台塑工業(寧波)	南亞塑膠(廣州)	"	n	(409,716)	(0.90)%	月底結算30天	-		54,260	1.01%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40,836	0.87 %	月底結算27天	•		(59,493)	(0.52)%	
本公司	台化鐵維	"	"	2,424,287	2.03 %	月底結算27天	-		(206,879)	(1.82)%	
本公司	台塑石化	闌聯企業	"	84,227,514	70.62 %	月底結算27天	-		(8,101,464)	(71.09)%	

				交	易情形			與一般交易 形及原因	應收(付)昇	揻、帳款	
進(鎮)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台朔重工	關聯企業	進貨	795,650	0.67 %	月底结算27天	-		(70,144)	(0.62)%	
本公司	台灣醋酸化學	其他關係人	"	102,272	0.09 %	月底结算27天	-		(3,766)	(0.03)%	
台塑工業(寧波)	本公司	母子公司	"	24,293,084	64.70 %	0/A90天	-		(2,883,500)	(72.06)%	(註)(註1)
台塑工業(寧波)	南亞塑膠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56,174	0.42 %	0/A 90天	-		(6,829)	(0.17)%	

(註):進貨係包含委託本公司代購原物料款項。

(註1):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交易對象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開	像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之公司	名稱	關係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備註
本公司	南亞塑膠	其他關係人	1,145,834	11.90 %	-	-	1,145,834	-	
本公司	台化纖維	"	732,814	10.42 %	•	- 1	732,814	-	
本公司	台塑石化	關聯企業	598,585	11.58 %	-	-	598,585	-	l
本公司	南亞塑膠(廣州)	其他關係人	106,432	3.85 %	-	-	74,206	-	ĺ
本公司	台化塑膠(寧波)	其他關係人	649,734	4.51 %	-	-	491,440	-	l
本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母子公司	1,580,907	5.32 %	-	- 1	1,187,942	-	(註)
本公司	台塑美國	關聯企業	1,151,465	3.97 %	-	-	667,345	-	4
本公司	台朔重工	關聯企業	2,871,040	-	-	-	-	-	l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	其他關係人	3,040,500	-	-	-		-	
本公司	賴商台塑海運	其他關係人	4,238,500	-	-	-	-	-	1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	關聯企業	4,259,500	-	-	-	-	-	
本公司	福欣特殊鲷	關聯企業	1,004,425	-	-	-	-	-	
台塑工業(寧波)	台塑三井	其他關係人	137,039	-	-		-	-	

(註):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奥交易		交易往,	补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估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塑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1	銷貨	8,396,035	0/A90天	4.06 %
0	台塑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1	應收帳款	1,580,907	11	0.33 %
0	台塑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1	其他收入(註三)	15,897,049	0/A60天	7.69 %
0	台塑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02,593	11	0.27 %
1	台塑工業(寧波)	台塑公司	2	銷貨	856,560	月底結算30天	0.41 %
1	台塑工業(寧波)	台塑公司	2	應收帳款	77,257	"	0.0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其他收入係委託本公司代購原物料款項。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 10 mm 1 mm			art 14 10	rðr á sur		مل خل ما مع		期中最		جد ابتر تخرطان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 本期期末	貢金額 去年年底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期 甲 取 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台灣	石化生產	30,144,951	30,144,951	2,720,549	28.56 %	97,144,019	28.56 %	80,170,146	22,866,965	
本公司	台塑美国	美國	化學事業	5,614,024	5,614,024	70	22.61 %	56,660,362	22.61 %	27,936,930	6,316,205	(註)(註2)
本公司	台朔重工	台灣	機械事業	2,498,463	2,498,463	651,828	32.92 %	7,616,375	32.92 %	342,788	118,039	(註)(註2)
本公司	天龍(薩摩亞)	薩摩亞	投資事業	8,759,992	8,759,992	280,000	50.00 %	2,973,156	50.00 %	(257,073)	(128,536)	(註)(註2)
本公司	台塑開受	開受群島	投資事業	19,104,301	19,104,301	76	100.00 %	29,410,382	100.00 %	2,934,815	2,934,815	(註)(註 1)(註2)
本公司	麥寮汽電	台灣	發電事業	5,985,531	5,985,531	547,030	24.94 %	10,845,857	24.94 %	855,329	213,360	(註)(註2)
本公司	台塑勝高科技	台灣	電子製造業	2,837,042	2,837,042	225,415	29.06 %	6,297,821	29.06 %	2,242,774	651,743	(註)(註2)
本公司	台塑貨運	台灣	運輸事業	60,664	60,664	4,770	33.33 %	694,761	33.33 %	14,979	4,992	(註)(註2)
本公司	汎航通運	台灣	運輸事業	33,330	. 33,330	4,698	33.33 %	100,952	33.33 %	(15,393)	(5,130)	(註2)
本公司	宜濟建設	台灣	营建事業	57,000	57,000	5,700	28.72 %	63,027	28.72 %	925	266	(112)
本公司	亞台開發	台灣	土地開發事業	54,034	54,034	1,306	45.04 %	23,408	45.04 %	(7,001)	(3,153)	(註2)
本公司	台塑旭彈性鐵維	台灣	人造鐵維製造業	501,752	501,752	50	50.00 %	1,337,432	50.00 %	262,857	131,428	(註2)
	台宇汽車(原台 朔汽車)	台灣	汽車製銷	270,442	270,442	27,044	45.00 %	-	45.00 %	85,408	38,434	(註2)
本公司	華亞顧問	台灣	服務事業	341	341	33	33.00 %	1,382	33.00 %	327	108	(註2)
本公司	台塑大金	台灣	化學工業	100,000	100,000	24	50.00 %	992,930	50.00 %	318,830	159,415	(註2)
本公司	塑化汽车货运	台灣	運輸事業	50,000	50,000	10,495	25.00 %	275,864	25.00 %	104,601	26,150	(註2)
本公司	台塑資源	台灣	礦業	5,845,940	4,162,500	584,594	25.00 %	5,361,771	25.00 %	(543,427)	(135,857)	(註)(註2)
本公司	台朔環保	台灣	環保事業	417,145	417,145	41,714	24.34 %	226,435	24.34 %	(119,695)	(29,134)	(註)(註2)
本公司	台塑建設	台灣	营建事業	100,000	100,000	10,000	33.33 %	87,773	33.33 %	(12,454)	(4,151)	(註2)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	開受群岛	投資事業	377	377	13	25.00 %	348,135	25.00 %	(652,584)	(163,146)	(註)(註2)
本公司	台塑工業美國	美國	化學事業	6,864,287	6,864,287	2	100.00 %	5,754,520	100.00 %	(361,873)	(361,873)	(註)(註1) (註2)
本公司	台塑國際開受	開受群島	投資事業	17,108,550	15,370,112	51	100.00 %	15,984,457	100.00 %	147	147	(註)(註1) (註2)
台塑開受公司	台塑香港	香港	轉投資事業	7,687,504	7,687,504	-	100.00 %		100.00 %		2,954,211	
					(USD234,902)			(USD979,575)		(USD97,110)	(USD97,110)	1
台塑工業美國	台塑烯烴美國	美國	烯烴事業	3,146,616	3,146,616	-	33.00 %		33.00 %	(420,267) (USD-13,815)	(138,688) (USD-4,559)	(註2)(註3)
				(USD95,700)	(USD95,700)		20.00.01	(USD87,481)			. , ,	(註2)(註3)
	Lolita Packaging, L.L.C.	美國	運輸事業	306,478 (USD9,880)	-	-	38.00 %	289,745 (USD9,707)	38.00 %	(13,821) (USD-454)	(5,252) (USD-173)	
				(0000,000)	L	L			I			I

註:含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1: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 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金之匯率為USD1:NT29.848; 民國一〇六年度新台幣對美金之平均匯率為USD1:NT30.4212。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貨收	投資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期中最高 持 股 或	本期認 列投資	期末投 資帳面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項目	資本額	方式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u>收回投</u> う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村 <u>成</u> 或 出育情形	利役員損益	價值	上 し 歴 凶 投 資 收 益
台塑工業(寧波)	塑膠事業	23,074,124	(ニ)	18,814,370	-	-	18,814,370	2,926,182	100.00 %	100,00 %	2,926,182	28,941,145	-
有限公司(註2)		(USD722,023)		(USD578,270)			(USD578,270)	(USD96,189)			(USD96,189)	(USD969,618)	
台塑電子(寧波)	電子事業	74,648	(二)	66,137	-	-	66,137	28,029	100.00 %	100.00 %	28,029	297,185	-
有限公司(註2)		(USD2,260)		(USD2,000)			(USD2,000)	(USD921)			(USD921)	(USD9,957)	
台塑三井精密化	電解液事業	244,196	(=)	122,098	-	-	122,098	(38,585)	50.00 %	50.00 %	(19,293)	77,516	-
學有限公司		(USD8,200)		(USD4,100)			(USD4,100)	(USD-1,268)			(USD-634)	(USD2,597)	
福欣特殊鋼有限	鋼鐵業	29,885,920	(二)	8,759,992	-	-	8,759,992	(440,660)	29.17 %	29.17 %	(128,518)	2,972,651	-
公司		(USD960,000)		(USD280,000)			(USD280,000)	(USD-14,485)			(USD-4,225)	(USD99,593)	
上偉(江蘇)複合 材料有限公司	碳鐵業	555,517	(=)	99,993	-	-	99,993	(63,701)	18.00 %	18.00 %	-	91,335	-
		(USD17,000)		(USD3,060)			(USD3,060)	(USD-2,094)				(USD3,060)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2:該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27,862,590	30,189,551	-
(USD867,430)	(USD1,011,443)	

(註)民國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台幣對美金之匯率為USD1:29.8480

(註1)其中包含核准盈餘轉增資金額USD144,013千元。

(註2)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範圍之認定函。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五個應報導部門:塑膠部、聚烯部、聚丙烯部、台麗朗部及化學品 部,塑膠部主要係從事PVC粉之製造及銷售;聚烯部主要係從事聚乙烯之製造及銷 售;聚丙烯部主要係從事聚丙烯之製造及銷售;台麗朗部主要係從事丙烯酸酯之製 造及銷售;化學品部主要係從事丙烯腈之製造及銷售。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由於每一策略性 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 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 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 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 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為基礎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6 年度							
收 入:	塑 膠 部	聚烯部	聚丙烯部_	台麗朗	化學品部		調 整 及銷除	<u> </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4,501,852	38,137,083	35,808,566	27,943,679	26,940,888	3,377,687	-	206,709,755
部門間收入	1,225,858	1,880,945	65,450	71,295	1,679,471	5,156,992	(10,080,011)	
收入總計	\$ <u>75,727,710</u>	40,018,028	35,874,016	28,014,974	28,620,359	8,534,679	(10,080,011)	206,709,755
利息費用	\$ 99,910	261,127	27,451	293,296	-	846,018	-	1,527,802
折舊與攤銷	2,692,845	1,580,680	541,813	2,488,099	392,682	753,980	-	8,450,099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10,671,606</u>	2,605,742	3,718,028	199,055	6,728,185	500,990	30,480,737	54,904,343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1,050,967	4,412,535	351,741	337,905	421,059	148,006	-	6,722,213
應報導部門資產	\$ <u>30,090,981</u>	23,225,882	14,182,159	29,151,115	6,626,697	12,084,083	360,710,119	476,071,036
應報導部門負債	\$ <u>5,409,092</u>	5,360,776	2,175,639	12,296,246	322,113	121,674,504	(16,177,500)	131,060,870

	105 年度							
收 入:	塑膠部	聚烯部	聚丙烯部	台麗朗	化學品部		調 整 <u>及銷除</u>	<u>合計</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3,450,184	37,831,111	31,138,594	22,806,305	21,546,648	3,400,350	-	180,173,192
部門間收入	1,082,815	1,727,898	64,231	47,864	1,887,723	4,753,746	<u>(9,564,277</u>)	
收入總計	\$ <u>64,532,999</u>	39,559,009	31,202,825	22,854,169	23,434,371	8,154,096	(9,564,277)	180,173,192
利息費用	\$ 116,195	120,678	106,666	349,084	-	707,720	-	1,400,343
折舊與攤銷	3,002,800	474,653	864,656	3,490,797	565,064	565,018	-	8,962,98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5,347,201</u>	3,972,970	4,790,286	(3,508,205)	2,547,549	30,417,854	246,294	43,813,949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1,961,051	607,962	326,372	364,504	238,950	(28,446)	-	3,470,393
應報導部門資產	\$ <u>35,797,951</u>	19,392,998	18,628,765	35,405,289	8,377,479	<u>381,483,315</u>	(43,419,725)	455,666,072
應報導部門負債	\$ <u>9,703,970</u>	9,616,863	5,466,178	20,195,555	195,841	116,209,701	(18,792,523)	142,595,585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 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台 灣	\$ 72,283,857	64,543,375
中 國	76,668,298	66,246,964
其他國家	57,757,600	49,382,853
	\$ <u>206,709,755</u>	180,173,192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38,902,295	44,069,644
美 國	5,416,130	1,603,647
中 國	32,815,920	35,824,710
合 計	\$ <u>77,134,345</u>	81,498,001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 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重要客戶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占營業收入達10%以上者。

1070486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 陳秀蘭 員姓名: (2) 于紀隆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ļ (1) 北市會證字第三八○○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 75708007 會員證書字號: 111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九三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六年度(自民國一○六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 查核簽證。 存 簽 會 名 原素薩 Ep 式 鑑 Ξ Ξ 存 簽 會 名 di C 式 Ep 釣 鑑 Ē $\widehat{=}$ 理事長: 的這個 16 中 民 月 菙 國 日

- 葉 - - - - - -

訂 !

Ì

線